

西昌镇分类垃圾亭项目采购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项目编号：hnth2023-009

采购人：屯昌县西昌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2
第五章	合同文本（样本，仅供参考）	3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4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昌镇分类垃圾亭项目采购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3月0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th2023-009。

项目名称: 西昌镇分类垃圾亭项目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6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600000.00 元, 超过该最高限价报价的供应商, 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需求: 详见本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15 天(日历日)内,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国家及海南省现行规定执行, 详见本文件第二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下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 以企业成立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为准)。

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下半年任意 1 个月税收和社保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为准）。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文件）。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文件）。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文件）。

10. 信誉要求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 年 0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线上获取（网上下载）。

售价：0.00 元/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3 月 0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鸿泰大厦 14 层开标室 2。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03 月 0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鸿泰大厦 14 层开标室 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公告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壹仟元整（¥1000.00），转账时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转入账户的信息：

户 名：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账 号：8989-0186-0210-809

截止时间：2023 年 03 月 02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屯昌县西昌镇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郑义武 0898-67866333

地 址：屯昌县西昌镇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杜工 0898-65327440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美苑小区 1 号楼 2 单元 110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杜工

电 话：0898-65327440

2023 年 02 月 1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西昌镇分类垃圾亭项目采购
2	项目编号	hnth2023-009
3	采购预算	陆拾万元整 (¥600000.00)
4	采购单位	名称: 屯昌县西昌镇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 郑义武 0898-67866333 地址: 屯昌县西昌镇
5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杜工 0898-65327440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美苑小区1号楼2单元1104
6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按照国家及海南省现行规定执行,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章。</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p> <p>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p>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下半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 以企业成立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为准)。</p> <p>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下半年任意1个月税收和社保缴费记录, 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 以企业成立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为准)。</p> <p>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文件)。</p> <p>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文件)。</p> <p>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书面声明, 见本文件第六章格式文件)。</p> <p>10. 信誉要求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p>

		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7	文件获取	现场购买，详见第一章
8	现场踏勘	(√) 不统一组织 () 统一组织
9	磋商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壹仟元整 (¥1000.00)，转账时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转入账户的信息： 户名：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账号：8989-0186-0210-809 截止时间：2023年03月0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10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15天（日历日）内，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11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点
12	响应有效期	60天（日历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3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
14	供应商提问截止时间	2023年02月27日18点00分前
15	响应文件份数	1.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2. 电子文件壹份（U盘制作，包含PDF和Word版本）；
16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西昌镇分类垃圾亭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hnth2023-009 在2023年03月02日9点30分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日期：_____
17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03月02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2
18	开启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03月02日9点30分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2，评标室4
19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20	联合体	(√) 不接受 () 接受 () 其他
21	项目分包	(√) 不接受 () 接受 () 其他

22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价评标法
23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4	述标或产 (样)品 演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25	采购 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接受购买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6	政府采购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内的产品
27	政府采购 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 (非强制 类)	财库[2004]185号、财库[2006]90号、国办发[2007]51号
	政府采购 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 产品	财库[2004]185号、财库[2006]90号、国办发[2007]51号
	支持中小 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非联合体参与磋商的,对小型、微型企业给予10%的扣除,(注册资金十五万及以下的小微型企业给予12%的扣除)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8	其他法律 法规强制 性规定或 扶持政策	<p>1. 按照<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p> <p>2. 按照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库(2022)19号)的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p> <p>4. 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p> <p>5. 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琼财采规(2019)3号)的通知,落实支持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6. 《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p> <p>7. 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p>

		展的通知。
29	履约保证金	无
30	磋商小组组成	由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专家2人,共3人组成,技术、经济类专家由海南省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2人。
3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结合市场调节行为进行计算。 户名: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账号:8989-0186-0210-809
32	公告媒体	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33	本项目所属行业	制造业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一) 定义

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是响应采购文件并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本次磋商项目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二) 采购项目预算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本文件第一章相关内容。

(三)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当符合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1.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任意情形之一:

2.1 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本次磋商项目的相关费用,不论采购的结果如何,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中止采购活动而产生的费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 授权委托

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时,应持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六) 联合体

1.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 政策与其他规定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九) 其他说明

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供应商是否交纳投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规定。供应商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规定。

二、采购文件

（一）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5. 第五章 合同文本（样本，仅供参考）
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二）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照要求进行签署。任何对采购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四）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采购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 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有）一律在本文件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的内容。

3.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在采购文件要求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同时在采购文件公告的媒体上发布相应的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采购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延长）的时间以书面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潜

在供应商，同时在采购文件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延长）公告。

（五）本项目不举行（召开）答疑会，不统一进行现场勘察。

（六）偏离

本条所称偏离为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视为负偏离，负偏离不作无效响应，负偏离将按照评审要求进行扣分。

三、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由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响应文件，同时响应文件须制作页码及索引表，否则有可能影响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由此引发的错误由供应商负责。

（一）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次磋商项目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递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二）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三）报价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供货或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2. 供应商应按磋商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如有）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服务、工程的分项价格（如有）和总价。

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供应商对每种货物、服务及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报价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予以废标。

5.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6.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应以转账的形式，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0.5%的磋商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一致。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或磋商小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 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4.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响应有效期

1. 响应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响应有效期从规定的响应截止之日起计算。响应有效期不足

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在原响应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在右上角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电子版（U 盘）需包括 Word 和 PDF 两种版本；

2.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作相应的签字，要求盖章处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不按上述要求盖章和签字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3. 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当二者出现矛盾时以正本为准。

（七）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注明“正本”或“副本”，加贴封条，在封套的封口处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 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响应文件如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4.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单独将磋商一览表、电子文件（U

盘)另行封装在同一密封套内,并标明“唱标信封”字样,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提交。

(八)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送到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2.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未按照要求包装(分装)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由此引发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3. 各供应商应当派1名代表参与磋商,应为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九)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响应文件应按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3. 供应商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时及时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4.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5. 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磋商)

(一) 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磋商),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 开标时，公布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响应文件，宣读供应商名称、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或交货期）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开标情况记录表，以策留档。

3. 未宣读的实质性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4. 供应商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情况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二）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三）评标办法及标准

本项目评标办法及标准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四）磋商程序

1. 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磋商保证金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响应。

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2.1 供应商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1.2.2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1.2.3 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的申请人资格条件的。

1.2.4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1.2.5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1.2.6 响应文件中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2.7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情形。
- 1.2.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2.9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1.2.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 1.2.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2.1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混装。
- 1.2.13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 核价原则

- 2.1 响应文件中磋商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如有）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一览表为准。
- 2.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2.6 磋商小组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3. 响应文件澄清

3.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对响应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

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按磋商小组的通知要求递交。

3.3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 废标条款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4.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及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

6.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7. 无效磋商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磋商，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1. 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

7.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

7.3. 供应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提交足额保证金的。

7.4.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7.5.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7.6. 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7.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政府采购活动的。

7.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7.9. 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磋商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磋商的。

五、定标

（一）定标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磋商小组应按照评标报告中分值高低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分值最高的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二）定标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确定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 成交供应商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六、成交通知书

(一) 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七、成交公告的媒体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信息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公告媒体上发布。

八、询问、质疑、投诉

(一)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二)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在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三)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四) 质疑书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五) 采购人将在签收回执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供应商。

(六) 供应商对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七) 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 质疑供应商参与了磋商响应活动后，再对采购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 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 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予受理并告知供应商补充材料。供应商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 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海南省相关规定的。

2.2 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 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九、签订合同

（一）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 service 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四）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十、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及与本磋商项目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磋商情况及磋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十一、禁止行为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

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十二、纪律和监督

（一）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二）对磋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磋商）工作。

（三）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四）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十三、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一）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二）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采购响应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负责解释。

（三）供应商存在的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不良行为：

1. 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存在违反规定提供虚假、无效证件等行为的。
2. 供应商有低于企业成本价，明显有恶意过高或过低报价行为的。
3. 供应商在参加采购活动时，有围标、串标、陪标等行为的。
4. 供应商不遵守磋商会场纪律，扰乱招磋商秩序的。
5. 有其他违反行业市场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行为的。
6. 有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良行为的。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技术需求

(一) 品名、数量

序号	品名	数量 (个)
1	分类垃圾桶	240
2	分类垃圾亭	60

(二) 分类垃圾亭参数要求

1. 外形尺寸：3200mm*1000mm*2400mm（正负偏离 5mm）。
2. 材料：整体选用优质镀锌板制作，要求必须具有较好的防腐、防锈、阻燃、耐磨、耐酸碱、质硬等性能。
3. 四个立柱采用 10*10 的 1.0mm 的镀锌管，鼎板和两侧面板还有后面封板采用 1.0mm 的镀锌板，四个立柱底板采用 6mm 的铁板，底部四个点的艺埋件采用 18*35 的螺杆，具体结构合理。
4. 垃圾亭底部设底采用厚度 6mm 的镀锌板，固定梁. 为 2 条，每条梁预留螺栓孔 2 个；内置固定螺栓 4 只，螺栓规格为 $\Phi 15*20\text{mm}$ （入地深度为 100mm）（正负偏离 5mm），具有稳定和防盗功能。
5. 垃圾亭整体采用室外塑粉静电喷涂。
6. 标识要求：垃圾亭采用写真纸. 字样标识及相对应的物品示意图。
7. 外观造型：无焊点链接技术，色泽亮丽美观，结实牢固，并具有防腐、防潮、防蛀、耐高温、易清洗等特点，符合现代城市设施要求。

(三) 240L 垃圾桶技术参数要求

1. 产品规格

1.1 容积 240 升；

★1.2 尺寸：L720*W580*H1080mm（ $\pm 10\text{mm}$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确认）

★1.3 整体重量 $\geq 13.6\text{kg}$ （ $\pm 2\%$ ），桶体重量 $\geq 9.6\text{kg}$ （ $\pm 2\%$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确认）

2. 技术要求

2.1 产品所执行的标准、标准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塑料垃圾桶通用技术条件》，标准号：CJ/T280-2008。

2.2 材料：桶体及桶盖采用 100%高密度聚乙烯（HDPE）原生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原料中注入高质量防紫外线原料占 3%，颜料色素占 5% 以上，桶身与桶盖密闭性强，不变形。

2.3 垃圾桶沿口双裙边设计并且设有网状加强筋，桶沿四面整体有 9 根加强筋，加强筋厚度 $\geq 6.5\text{mm}$ ，加强桶沿口在提升架时有足够的机械度，使桶身与挂车机构接触面更加牢固耐用。桶底安装有 5 枚刚质耐磨钉，具有耐磨，耐候性，耐腐蚀，环保等特点，在使用过程中能有效防止桶底磨损，延长了产品的使用寿命。

桶身内壁光滑，无裂缝，无凹坑，附着力较小，在倾倒时垃圾不会滞留在桶内，且容易清洗。

2.4 插销为共聚 PP 料一次性注模成型短插销，坚固耐用、安装简单并具备防盗特性，插销直接将桶盖两条耳朵和把手相连接，增加稳定性。

2.5 轮轴为插入防盗式结构，轮轴尺寸： $\phi 22*555\text{mm}$ ，重量 $\geq 0.38\text{kg}$ ，轴采用 Q235 钢材料，表面电镀锌处理防锈较长；轮子尺寸： $\phi 50*192\text{mm}$ ，重量 $\geq 1.15\text{kg}$ ，轮子采用优质的天然橡胶材质做外轮，优良塑料材料做内轮框，内轮框内置铁件采用不锈钢材质。

★2.6 壁厚：桶身壁厚 $\geq 4.5\text{mm}$ ，桶底壁厚 $\geq 5.2\text{mm}$ ，桶盖壁厚 $\geq 3.2\text{mm}$ （提供检测报告佐证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确认）。

2.7 桶盖提手宽度适中，用提手开启桶盖，轻开轻放，减少桶盖与桶身之间的撞击，降低噪音，延长使用寿命，而且把手上增加了 3 条加强筋，更加牢固。

2.8 印刷：可根据客户要求桶盖桶身印刷文字或者图案，印刷方式可采用油墨印刷或者热转印工艺印制，与桶体连接一体，保证垃

圾桶使用寿命期间印刷图案清晰、永久不脱落。

2.9 产品具有耐酸、耐碱、耐腐蚀的性能，正常工作温度： -30°C ~ $+65^{\circ}\text{C}$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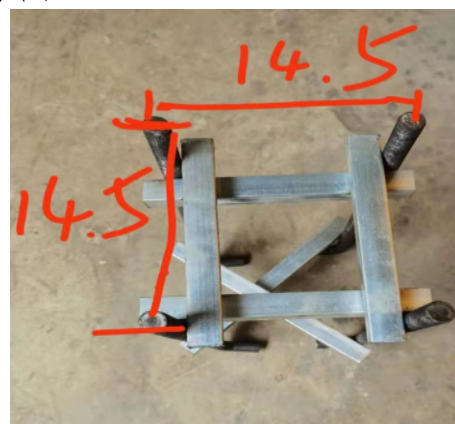
参考图片颜色可选



(四) 安装要求

1. 销售的产品需要包含安装服务。
2. 安装地点：跟据客户要求指定地点安装。
3. 跟据安装地点的不同工况状况，需要做地基 10CM 以上水泥硬化地面厚度，做加固地笼，地笼深度 $14.5*14.5*40\text{CM}$ 。

如下参考图



二、商务需求

- (一)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15 天（日历日）内，自合同

签订之日起计算。

(二)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验收标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国家及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四) 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双方约定的标准。

(五)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六) 交货

销售发票，制造厂商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产品合格证以及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确定成交供应商应随货物同时提供的其他资料。

(七) 验收

1. 在交货前，供应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确保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相关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报告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2. 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3.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 4.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 4.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 4.3 在设备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 4.4 在规定时间内交货和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 4.5 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 4.6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

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7 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4.8 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4.9 产品运输过程中的保险由供应商完全负责。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产品质量保证期

1.1 供应商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 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供应商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最迟 24 小时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24 小时内无法修复或修复后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供应商应提供备品产品。

1.4 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者更换。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供应商承担。

1.5 成交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提供 1 年 5×8 小时上门保修，免费更换零配件。

1.6 问题解决后 24 小时内，提交问题处理报告，说明问题种类、问题原因、问题解决中使用的方法及造成的损失等情况。

2. 售后服务

质保期 1 年，货物免费保修期 1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3. 服务要求：成交供应商保证成交设备厂商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4. 采购清单中免费保修期有特殊要求的按照采购清单中的为准。若厂家有超过期限免费保修期的按厂家方案执行。

（九）付款方式

1. 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经安装、调试完毕，双方验收合格，由成交供应商提出付款申请并出具等额发票，采购人在收到成交供应商付款申请及发票后，5 个工作日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 100% 的款项。

2. 支付方式均为银行转账。

（十）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一）培训

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确保采购人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设备。

（十二）其它

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原则

- (一) 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 (二) 坚持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二、磋商程序

(一) 磋商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潜在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地点进行磋商。

(二) 供应商应委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活动。

(三) 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及供应商代表参加。

(四) 检查密封情况：由供应商代表检查磋商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向采购人及所有供应商展示检查结果。

(五) 磋商小组：磋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组成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 磋商程序

1. 首先由采购代理机构介绍本次磋商的主要情况及供应商需要了解的主要事项。

2. 检查响应性文件密封情况。

3. 磋商小组审阅响应性文件，确定符合进入磋商阶段的供应商名单。

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5. 供应商根据随机抽取的磋商顺序逐家讲解针对本项目的情况、方案、相关承诺等，并回答磋商小组的提问。

6.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磋商。

7. 采购文件中有关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三、磋商纪律

为了加强政府采购的管理和监督,保证招标工作严肃有序地进行,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及工作人员应共同遵照执行以下纪律: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国家、采购人及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二)遵照磋商原则,公正、公平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三)磋商工作按规定程序,在磋商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或影响。

(四)磋商小组成员与磋商供应商应当执行《采购法实施条例》回避制度。

(五)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磋商供应商或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私下接触,不得收受磋商供应商、中介人及其它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它好处。

(七)磋商小组成员和参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漏对磋商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不得将评审资料带出评审会场。

(八)为确保评审工作进行,磋商小组全体成员应关闭通讯工具;在评审工作结束前,磋商小组全体成员不得单独活动。

(九)磋商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未成交)的原因。

四、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由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对供应商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如果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没有通过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商务和技术评审环节。

(一)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及其它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采购

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 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下半年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满年度要求新成立的企业，以企业成立时间至响应截止时间为准）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采购文件格式要求）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采购文件格式要求）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书面声明（详见采购文件格式要求）
7	信誉要求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没有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2.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响应单位 1	响应单位 2	响应单位...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信誉要求			

结论汇总（通过/不通过）			
--------------	--	--	--

（二）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磋商保证金和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满足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

1. 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	按采购文件的规定编制、装订、签署、盖章
2	磋商保证金	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3	响应有效期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	报价	按采购文件规定报价
5	响应项目内容、质量标准、数量、服务承诺等对于采购文件的满足	满足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在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响应单位 1	响应单位 2	响应单位..
1	响应文件			
2	磋商保证金			
3	响应有效期			
4	报价			
5	响应项目内容、质量标准、数量、服务承诺等对于采购文件的满足			
汇总结果（通过/不通过）				

（二）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

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五）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六）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七）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填写《第二次报价明细表》并提交）。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八）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以此类推。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

（九）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实质性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

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或服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最后报价、技术（或服务）部分得分均相同的，按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成交价格=供应商报价（二次报价）

五、评分细则表

序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值	满分
商务分（10.0分）			
1	业绩	<p>供应商提供 2020 年以来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已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每提供 1 份合同，得 2.0 分，本项最高 6.0 分。</p> <p>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p>	6.0
2	商务响应	<p>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商务部分交货期、质保期或质保要求等进行综合评定。</p> <p>1. 交货期每提前 3 天，加 1.0 分，最多加 2.0 分；</p> <p>2. 质保期每延长 3 个月，加 0.5 分，最多加 1.0 分；</p> <p>3. 质保要求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根据具体优于情况，得 1.0 分。</p>	4.0
技术分（60.0分）			
3	技术参数	<p>评委将依据各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所列出的本产品指标及设备参数进行评议打分，且全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25.0 分。每负偏离一条扣 1.0 分，带★每负偏离一条扣 2.0 分，扣完为止。</p>	25.0
4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方案、运输方案、安装方案、应急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定。</p> <p>1. 方案细致全面、合理、切实可行，可操作性强，完全符合本项目特性，得 12.0 分；</p> <p>2. 方案比较合理，有较好的可行性，可操作性较好，比较符合项目特性，得 8.0 分；</p> <p>3. 方案完整，但是内容简单，可操作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特性，得 5.0；</p> <p>4. 方案粗糙，内容简单，可操作性较差，偏离项目特性，得 2.0 分；</p> <p>5. 不提供，得 0 分。</p>	12.0

5	设备质量及工艺	<p>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的制造工艺先进性、材质、设计合理、品控标准等进行综合评定。</p> <p>1. 资料完整且符合项目特性要求，得 6.0 分；</p> <p>2. 资料部分完整，较为符合项目特性要求，得 3.0 分；</p> <p>3. 严重不完整，且部分偏离项目特性要求，得 1.0 分。</p> <p>4. 未提供任何资料，不得分。</p> <p>提供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说明书、官网截图、厂家参数证明等）</p>	6.0
6	人员投入情况	<p>根据供应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组织架构进行综合评定。</p> <p>1. 组织架构清晰明了，所投入项目人员数量最多，得 5.0 分；</p> <p>2. 组织架构基本清晰，所投入项目人员数量排名第二，得 3.0 分；</p> <p>3. 组织架构一般，所投入项目人员数量排名第三，得 1.0 分；</p> <p>4. 未提供的，不得分。</p>	5.0
7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总体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范围、退换货方案、售后服务时效、售后质量保证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定。</p> <p>1. 方案完整详实，可操作性强，符合项目特性要求，得 12.0 分；</p> <p>2. 方案较详实，可操作性较好，较为符合项目特性要求，得 8.0 分；</p> <p>3. 方案没漏项，但内容简单，可操作性一般，基本项目的特性要求，得 5.0 分；</p> <p>4. 方案漏项超过 3 项（含）以上，可操作性差，偏离项目特性要求，得 1.0 分；</p> <p>5. 未提成交供应商案，不得分。</p>	12.0
价格分（30.0 分）			
8	磋商报价	<p>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评标基准价指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p>	30.0

六、关于政策性优惠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以及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相应的政府采购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一）节能环保清单

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二）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同的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标准及要求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时需按照有关要求提供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见“财库(2017)141号”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扶持政策。

（四）中小企业

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五）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型企业报价，按照财库〔2022〕19 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

参加评审。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2. 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情况：

2.1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2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

2.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4 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20)46 号”附 1)，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优惠，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第五章 合同文本（样本，仅供参考）

_____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成交供应商名称：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_____(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采购人) 和 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
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
和条件订立本政府采购合同，共同信守。

一、政府采购合同文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
部分：

- (一)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编号）；
- (二) 采购文件的更正公告、变更公告；
- (三) 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
- (四)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
- (五) 中标通知书；
- (六) 政府采购合同的其它附件。

二、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范围和条件与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的规定相
一致。

三、政府采购合同标的

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标的为采购文件中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

四、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
币 _____(大写) _____ 元。

注：存在分项产品的必须清晰列明分项产品明细，包括名称、数
量、分项报价等，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五、付款方式及条件

原则上按照商务需求约定的条款执行，详见双方具体签订的合同。

六、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一）交货期：

（二）交货地点：

七、验收要求

成交供应商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或采购人的最终用户按照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或者违约的，成交供应商需按照第八条的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八、违约责任

（一）成交供应商逾期供货的，每逾期一天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供货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__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二）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货物不符合约定的，成交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并按照最终提供合格货物的日期遵照前款承担违约责任，更换一次货物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三）采购人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逾期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__日的，成交供应商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九、不可抗力

（一）如果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而导致政府采购合同迟延履行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的责任。因成交供应商或采购人先延误或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而后遇不可抗力情形除外。

（二）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

（三）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政府采购合

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十、违约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一) 在采购人因成交供应商违约而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均无效的情况下,采购人可在下列情况下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政府采购合同。

(二) 如果成交供应商未能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三) 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成交供应商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十一、政府采购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采购文件规定,并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外,成交供应商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政府采购合同义务。

十二、适用法律

本政府采购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十三、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生效

(一) 本政府采购合同经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本政府采购合同一式____份,采购人执____份,成交供应商执____份,采购(招标)代理机构、财政部门各执1份。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公章):

成交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正本/副本)

政 府 采 购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一、经济文件

（一）磋商一览表

（二）报价明细表

(三) 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

二、资格文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五)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六) 书面申明（格式文件，适用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 7、8、9 点）。
- (七) 信誉要求。

三、商务文件

- (一) 投标函（格式）。
- (二) 商务条款偏离表。
-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 (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六)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 磋商（诚信）承诺书。
- (八) 诚信履约承诺书。

备注：上述（三）--（五）项，如不符合条件，则不需填写与提供。

四、技术文件

- (一) 技术条款偏离表。
- (二)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方案。

五、其他

-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
- (二) 供应商简介。
- (三) 其他有利于项目的有关资料（业绩、获奖证书等自附）。

一、经济文件

(一)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注：

- 一、报价须为完成本项目的总报价；
- 二、该表可延展；
- 三、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做出选项，否则视为放弃相关优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厂商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								

报价金额合计：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人民币）：

¥_____

说明：

1. 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 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3. 填写不全或超过最高限价或未按规定签字或者盖章的，视为无效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磋商保证金缴纳证明

二、资格文件

（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法人，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

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供应商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

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签字）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字）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下半年任意 1 个月企业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 2021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2 年下半年任意 1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会保障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书面声明（格式文件，适用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的 7、8、9 点）

致：（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公司同时还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信誉要求

1. 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1.1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1.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

1.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

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查询时间：公告报名时间至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三、商务文件

（一）投 标 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的邀请, 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供应商_____ (供应商名称、地址) 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有关活动。据此函, 作如下承诺:

一、同意在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截止日起____天 (日历日) 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二、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具备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四、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包括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 电子文档____份, 磋商一览表____份。

五、已详细审阅全部采购文件 (包括采购文件澄清函), 理解供应商须知的所有条款的一切内容。

六、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的规定。

七、接受采购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 且无任何异议;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八、完全满足和响应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响应文件中明确说明。

九、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磋商保证金。

十、愿意提供任何与响应文件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十一、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十二、对本次采购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十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十四、如我司有幸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我司愿意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所列商务需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 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3. 该表可扩展。

（三）中小企业申明函（货物）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申明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

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 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万元，属于 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 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 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人，营业收入为 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万元，属于 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提供此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

为进一步规范经营秩序，维护公平竞争环境，商业贸易的健康有序发展和采购双方的根本利益。构建公平、公开、公正、透明的商业

环境,我公司特向贵单位承诺反商业贿赂,具体内容如下:

- 一、严格遵照法律和有关法规、规章,进行正当商业交往。
- 二、在本次磋商活动中不以任何名义给予贵公司采购人员回扣,提成等行为。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商业机会或商业利益。
- 三、不向贵公司采购人员馈赠礼物、现金、有价证券及安排高档宴请、高消费娱乐、旅游活动等。

欢迎监督!以上承诺自签定之日起生效,接受贵单位的监督。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 磋商(诚信)承诺书

致: (采购人)

本公司郑重承诺:

本公司在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磋商活动中,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作出如下承诺：

一、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二、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磋商，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或相关人员行贿，以牟取成交。

四、不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五、不接受任何形似的挂靠，不扰乱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六、不在磋商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虚假投诉。

如在本次磋商活动中本公司被发现有违反上述承诺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将在二年内不参与贵单位内任何项目的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诚信履约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公司自愿参与本项目磋商，为了彰显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平，现本企业郑重承诺：

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本项目磋商活动；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 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磋商，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 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以牟取成交；

六、不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七、不出卖资质，让他人挂靠磋商；

八、不恶意压低或抬高磋商报价；

九、不扰乱贵单位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十、不在磋商后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包括：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作出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

（一）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所列技术需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 该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偏离”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离”；

3. 该表可扩展；

4. 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二）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方案

五、其它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	--	-------	--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无营业执照的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 供应商简介 (格式自定)

(三) 其他有利于项目的有关资料 (自附, 比如业绩需要的佐证材料等)

二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本项目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本表由供应商自行打印并盖单位公章,带至磋商现场,价格部分经磋商后由磋商代表现场手工填写,其他内容可先行输入。

二次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厂商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								

报价金额合计：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人民币）：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本表由供应商自行打印并盖单位公章，带至磋商现场，价格部分经磋商后由磋商代表现场手工填写，其他内容可先行输入。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致：海南通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 年 月 日对 XXXXXXXX（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X 进行了磋商。所提交的保证金人民币¥XXXXXXXX，请贵单位退还时转到以下账户（该账户须与保证金转出账户一致）：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联系人	
银行账号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原交（汇）款凭证复印件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此申请书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单独交给项目负责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成交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起5个工作日内，我公司将办理退还保证金的事宜，否则我公司不承担保证金逾期未退还的相关责任

（保证金退还申请书请勿放入响应文件中）